

雪霸國家公園生態保護區雪季期間入園申請說明

103年11月24日營雪遊字第1031001925號訂定

104年07月24日營雪遊字第1041001102號第一次修訂

105年08月31日營雪遊字第1051001431號第二次修訂

106年11月20日營雪遊字第1061001768號第三次修訂

107年11月07日營雪遊字第1071001621號第四次修訂

一、雪季服務期：108年1月3日至同年3月31日（雪季服務期內，得視山區現場雪況彈性調整公告免攜雪攀裝備）。

二、申請資格：所有人員應具重要雪攀裝備之使用能力，領隊應自我檢視雪地訓練經驗或攀登嚮導證書之資格(如附件一)。

三、申請登山路線：

(一) 一般申請案：雪霸國家公園生態保護區範圍內開放之登山路線。

(二) 雪地訓練申請案：開放雪東線供雪地訓練隊伍申請，並開放圈谷特定區位營地供雪地訓練隊伍申請(如附件二)。

(三) 聖稜線：

1. 3人(含)以上，每隊6人為限(含領隊)，本處得視山區場域雪況彈性調整開放或暫停申請。

2. 隊伍須檢附安全管理與風險評估表供本處備查(附件三)。

四、申請人數：

(一) 一般申請案：2人(含)以上(試辦)，每隊以6人為限(含領隊)。

(二) 雪地訓練申請案：3人(含)以上，每隊以10人為限(含領隊)。

五、入園許可證受理申請期限：

一般申請案與雪地訓練申請案皆為入園7日之前至1個月內辦理。

六、請依本處網路申辦入園規定填寫入園申請書，並備妥以下申請資料，於申請時將掃描檔或照片上傳。

(一) 雪季期間攀登雪霸園區登山路線雪攀裝備及技術自我檢查表。

雪季領隊之證明文件(勾選即可，無須檢附)包含：

1. 雪地訓練證書(合法立案之機構所核發)。

2. 攀登嚮導證應依教育部體育署訂定之「山域嚮導資格檢定辦法」相關規定取得證照者。
 3. 曾攀登過台灣或世界著名雪攀路線之經驗。
- (二) 領隊及隊員登山經驗之能力證明文件：依本處生態保護區登山路線分級管理措施規定。
- (三) 雪地訓練計劃書（一般申請案無需檢附）：格式不限，但須含行程及活動規劃、雪地訓練內容、領隊(教練)登山經驗及團體裝備明細表等。
- 七、因應雪地訓練申請案，請申請人利用臺灣國家公園入園入山線上申請服務網，選擇：「入園申請」→「路線行程規劃」→「登山路線」→「主路線:雪東線」→「次路線:雪地訓練申請案」，並檢附雪地訓練計畫書以供審核。若有具公益性質之雪訓隊伍（如消防單位、救難團體）提出申請，本處得優先保留雪訓床位。
- 八、原一般期間核准入園許可案件，如遇雪季服務期外遇降雪，得視山區現場雪況彈性調整雪季服務公告。2人(含)以上之登山隊伍可保留原入園許可案件之宿營資格，但須於公告日起3日內依規補寄雪季期間入園申請相關書表，俟本處審查通過後始可入園；不滿2人之隊伍，已核准之入園證將予以廢止。
- 九、入園隊伍需接受本處進行相關入園申請文件查核，如領隊未到場，將取消全隊入園資格；隊伍應隨時留意本處所發布之山區現況訊息及配合本處人員必要指導外，應自主審視雪攀裝備之正確使用方式，並注意山區積雪結冰路段與困難地形。
- 十、雪季服務期間，建議外國登山隊伍由本國籍人士擔任領隊或僱用本國籍高山嚮導。
- 十一、其他未盡事宜，依國家公園法與公告禁止事項及本處申辦入園注意事項等相關規定辦理。

雪季期間攀登雪霸園區登山路線 雪攀裝備及技術自我檢查表

身分別	姓名	雪攀裝備	雪季領隊證明文件	自我檢查結果
領隊		頭部：安全頭盔*、雪鏡、保暖帽（或頭面罩） 足部：冰爪*、防水登山鞋、綁腿、保暖襪 手部：冰斧*、防雪手套 臀部：安全吊帶 身體部：保暖雪衣、褲 其他：八字環、攀升器、制動器、保險鈎環、雪樁、攀登繩、輔助繩等	<input type="checkbox"/> 雪訓證書 <input type="checkbox"/> 攀登嚮導證書 <input type="checkbox"/> 台灣或世界著名雪攀經驗 上述證明文件勾選即可，無須檢附。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隊員 1		頭部：安全頭盔*、雪鏡（或墨鏡）、保暖帽（或頭面罩）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隊員 2		足部：冰爪*、防水登山鞋、綁腿、保暖襪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隊員 3		手部：冰斧（或登山杖）*、防雪手套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隊員 4		臀部：安全吊帶 身體部：保暖雪衣、褲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隊員 5		其他：八字環、保險鈎環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註：

- 領隊請自行填寫隊員姓名，先行檢查應備裝備及證明文件，並負起所屬隊員活動期間安全之責任，裝備請務必要會操作與使用。
- 入園前需接受本處進行相關文件之查核，標示『*』者為雪季攀登重要裝備，其餘為參考裝備。一般雪攀隊伍如領隊未到場，將取消全隊入園資格；如隊員不符規定者，其風險需由個人或隊伍自行承擔。
- 建議勿穿著雨鞋，且冰爪建議不得為簡易式冰爪；快扣式冰爪僅適用特定鞋款，請於上山前確認冰爪與登山鞋是否符合。安全頭盔建議使用制式且檢驗合格認證之頭盔。
- 雪地訓練證書須為合法立案之機構所核發或曾攀登過台灣或世界著名雪攀路線之經驗；攀登嚮導應依教育部體育署訂定之「山域嚮導資格檢定辦法」規定取得證照者。

領隊簽名：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雪霸國家公園生態保護區雪季期間入園申請 雪地訓練注意事項

一、雪地訓練路線：開放雪東線供雪地訓練隊伍申請。

二、雪地訓練隊伍可申請住宿地點：

(一)三六九山莊，每日預留 30 人次予圈谷未達紮營標準時備用。

(二)圈谷特定區位紮營地點，上開圈谷紮營地點：

(1)位置：

1. TWD97 二度分帶坐標值:274009.404, 2698038.121

【TWD97(WGS84)經緯度座值:121:14:12.11700, 24:23:17.56500】。

2. 海拔:3,606 公尺。

3. 里程牌示約為 9.8K~9.9K 之間，簡易氣象站南側。

4. 可供 8 頂 4 人帳紮營。

(2)開放紮營標準(未達以下條件 1 者仍須住宿三六九山莊)：

1. 雪山圈谷雪尺達 20 公分以上開放。

2. 所有參訓人員應將垃圾及排遺帶下山。

3. 每日至多 30 人為限(含一般訓練隊及專案保留隊)。

三、申請對象：

(一)一般雪地訓練申請案：

1. 申請方式：請申請人利用臺灣國家公園入園入山線上申請服務網，選擇：「入園申請」→「路線行程規劃」→「登山路線」→「主路線:雪東線」→「次路線:雪地訓練申請案」，並檢附雪地訓練計畫書以供審核。

2. 申請人數：每隊以 10 人為限(含領隊)。

(二)專案保留申請案：

1. 申請資格：具公益性質或救難團體。

(1)公益性質：不以營利為目的且以推廣登山安全及雪攀技術為主要授課內容之法人團體。

(2)救難團體：政府相關救難部門或合法立案之山域搜救團體且具實際參與山域救難之經驗。

2. 申請人數：為維護一般雪地訓練及雪攀隊伍之民眾入園申請權益，

專案保留案每日以 30 人為上限(含圈谷營地保留 15 人)，雪季服務期間內同一團體得申請專案保留 1 次為限。

3. 申請方式：請於入園 1 個月前以正式函文送交本處審查，來函需檢附雪地訓練計畫書、人員名冊與申請資格證明等文件，逾期本處不予受理，通過審核後本處將於「臺灣國家公園入園入山線上申請服務網」公告並保留床位。

四、雪季服務期間，本處將依山區現場管理人員回報及公告雪況，若雪山山區(圈谷)雪況不佳，為維護本園區高山植物生態系與冰河地質，請雪地訓練隊伍斟酌調整雪地訓練課程之路線或更改日期。

五、政府相關救難部門優先取得未被申請日期。

六、遇重大事故之需要公告取消已核准申請入園許可。

安全管理與風險評估表

自主安全管理事項：

應變路線（請說明困難路線及攀登路線因故受阻的處理狀況）

安全評估（請說明攀登時人員受傷處置、防治措施）

後援計劃（請說明留守人員與隊伍的聯繫，及發生緊急狀況所做的處理）

登山者須為自己的行為負責任，請為了下山而上山。

風險評估表

表一、風險程度分類

風險程度分數	機率高低(L)	影響程度(I)
3	高	嚴重意外
2	中	影響程度普通，可緊急處理
1	低	影響程度低

表二、風險評估值

風險值(R)=機率高低(L)*影響程度(I)				
		機率高低(L，介於1~3之間)	影響程度(I 介於1~3之間)	風險值總分(R 值)
自然環境	天氣狀況			
	地形地貌			
	動植物危害			
	雪地			
裝備	個人裝備			
	團體裝備			
	糧食計畫			
	救護用品			
	攀登裝備			
人員因素	體能狀況			
	領隊領導能力			
	基本救護能力			
	人數			
	登山經驗			

說明：

- (一)R 值:41 以下，有點風險。41~83，具有風險。83~126 高風險。
- (二)R 值總分 63 分以下屬可容忍之範圍。
- (三)單項 R 值介於 7~9 分者，須透過「風險管理矩陣」加以控制或降低。
- (四)可以透過投保「登山綜合保險」進行風險轉移，將意外事故損失由保險公司賠償約定之金額，降低意外可能帶來的損失。

表三、風險管理矩陣

活動型態：

計畫路線：

活動日期：

項目	風險項目	風險值高低 (機率高低* 影響程度)	控制或降低 風險策略	自我評估結 果(可否透 過控制策略 安全下山)
自然環境				
舉例 :地形 地貌	例 :品田斷崖	例 :9	例 : 1. 攜帶 40 米輔 助繩。 2. 全員溪帶頭 盞。	例 : 可以安全通 過地形
裝備				
人員因素				
舉例 :人數	例 :人員數量 多(西稜線 20 人)	例 :9	例 : 1. 配有 5 名專 業領隊。 2. 領隊均有攜 帶無線電與衛 星電話。	例 : 可以透過多名 專業領隊進行 隊伍人力分 配,降低分隊 風險與有效照 顧狀況較差人 員。

說明:

1. 透過表二的風險評估值計算,可以獲知何種項目的風險值較高,如果單項 R 值介於 7~9 分者,須透過風險管理矩陣加以控制或降低,

例(1):自然環境項目中的地形地貌風險值為 9 分,就必須利用管理矩陣圖來控制該項風險。

例(2):人員因素中的人數風險值為 7 分,也可利用管理矩陣圖來降低該項風險。